

证券代码：835103

证券简称：骏伯网络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广州骏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变动公告（增选）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审议并通过：

选任杨孜、吴锋为公司新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期满。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8 人，持有公司股份 21,216,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86.95%，会议由董事长李宇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21,216,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董事杨孜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董事吴锋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三) 任命/免职原因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发展扩大，为加强公司管理和保障公司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扩充董事会成员，增选董事杨孜、吴锋。新增董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日期届满之日止。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上述任命不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新任董事将有助于加强公司管理，保障公司投资者的利益，保障公司治理规范运作。

三、备查文件

(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杨孜个人简历》。

(三) 《吴锋个人简历》。

广州骏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0 日